



福建警察学院
FUJIAN POLICE COLLEGE

2021届毕业生就业质量 年度报告



福建警察学院编
2022年1月

目录

学院概况.....	1
总体结论.....	6
一、毕业去向落实率和毕业去向.....	6
二、就业分布.....	7
三、就业质量.....	7
第一篇：毕业生基本情况.....	8
一、总体规模.....	8
二、性别结构.....	8
三、生源结构.....	9
四、专业结构.....	9
第二篇：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11
一、毕业去向落实率及毕业去向.....	11
（一）总体去向落实率及毕业去向.....	11
（二）各系毕业去向落实率.....	11
（三）各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	12
二、对社会贡献度.....	13
（一）就业地区分布.....	13
（二）就业行业分布.....	14
（三）就业职业分布.....	15
（四）就业单位分布.....	16
（五）基层就业情况.....	17

三、升学深造情况.....	17
第三篇：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相关反馈.....	18
一、录用毕业生的渠道.....	18
二、录用毕业生时最看重的因素评价.....	18
三、对毕业生各项能力素质的评价.....	19
四、对学院就业服务工作的满意度评价.....	20
五、认为学院就业工作最需加强或改进的方面.....	21
六、认为学院在人才培养方面最需改进和加强的方面.....	22
第四篇：就业工作举措.....	24
一、高度重视、重点施策，建章立制促就业.....	24
二、价值引领、分类指导，灵活多元稳就业.....	24
三、多方合力、攻坚克难，精准帮扶保就业.....	25
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职业指导引就业.....	25

学院概况

福建警察学院是福建省人民政府举办的福建省唯一一所培养公安、司法警察为主的全日制警察本科院校。

学院前身是始建于1949年8月的福建省警务干部学校,1950年更名为福建省公安干部学校,1980年10月成立福建省人民警察学校,1984年9月警校与干校分开办学。1984年10月在福建省公安干部学校的基础上创办福建公安专科学校。2000年4月,福建省人民警察学校和福建公安高等专科学校合并,成立新的福建公安高等专科学校。2007年5月,经教育部批准正式升格为本科层次的福建警察学院。2010年10月,省委省政府调整福建警察学院、福建警官职业学院办学体制,组建新的福建警察学院。

学院主校区位于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首山路,另有荆溪校区、西二环校区,校园占地总面积513亩,总建筑面积16.56万平方米,固定资产总值3.97亿元。建有本科教学实验楼、警务综合实训楼、射击馆、体育馆、武术训练馆、田径场、驾驶训练场、心理训练场、游泳池、模拟法庭等实训场馆。现有馆藏纸质图书53.2万册,电子图书38.7万册,纸质期刊315种,电子期刊7951种。现有教职工413人,其中专任教师274人(教授(正高)32人,副教授(副高)91人,讲师(中级)及以下152人;博士41人,硕士180人),另有兼职教官58人、驻校教官6人。现有全日制在校生4655人(其中公安类2337人、司法类331人、普通类1987人),年培训在职民警5000余人(次)。

学院学科专业特色鲜明,公安学、公安技术为省级重点学科,行政管理、作战指挥学为福建省新建本科高等学校重点学科。

2018年1月学院被列为福建省2018-2020年硕士学位授予培育单位立项建设高校。开设有治安学、侦查学、刑事科学技术、经济犯罪侦查、警务指挥与战术、监狱学、国内安全保卫、交通管理工程、禁毒学、网络安全与执法等10个公安司法类本科专业，法学、行政管理、信息安全等3个普通类本科专业。其中侦查学、刑事科学技术为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治安学、经济犯罪侦查、警务指挥与战术为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刑事科学技术为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公安部重点专业建设点，侦查学、治安学为省级特色专业建设点，经济犯罪侦查、监狱学为福建省高等学校服务产业特色专业建设点。教学成果先后获国家级一等奖1项，省部级特等奖1项、一等奖3项、二等奖6项、三等奖1项。建有省级教学团队2个，省级慕课应用型本科教学团队1个，省级网信人才培养示范基地1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5个，省级人才模式培养创新实验区3个，省级高校人文社科研究基地（培育）1个，省级高校重点实验室（培育）1个。成立有社会安全大数据研究所、区域（福建）反恐研究中心、福建红色资源研究中心、食品药品与环境犯罪研究中心、中国东南部禁毒研究中心、漳州110暨警察文化研究中心、犯罪学研究所等17个研究机构。其中，社会安全大数据研究所系福建省首批25个数字福建大数据研究所之一。

学院发挥学科专业特色优势，积极服务公安司法工作，服务社会，先后被确定为联合国毒品与犯罪问题办公室“中国东南部打击苯丙胺类毒品制贩活动（G75）项目培训中心”、公安部警务实战训练基地、公安部物证鉴定中心刑事科学技术专业训练基

地，福建省中级警官培训基地、公安民警心理训练基地、国内安全保卫训练基地、司法鉴定人继续教育基地、福建省网络安全实训基地、经侦数据实战实验室、福建省继续教育基地、福建省公务员培训基地。

学院积极与国境外国家和地区的警察机关、教育科研机构及人员开展多种形式的学术交流与合作。每年举办“国际警务实战论坛”，邀请国内外警学专家、学者和实战部门业务骨干来院讲学、交流和培训，为公安机关和学院师生开展高层次警务学术交流学习提供高端平台。2010 年以来，学院积极承办东南亚、中东、非洲、南美洲等地区 18 个国家外警培训班，多次出国执行援教任务，有力地服务“一带一路”建设。

学院坚持政治建校、从严治校的办学方针，坚持立德树人，突出忠诚教育，深化“教、学、练、战一体化”改革，严格警务化管理，着力培养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办学以来，已为福建省政法机关培养输送毕业生 3 万多名，培训在职民警近 12 万人次。目前大部分毕业生已成为各级公安机关的业务骨干，有近一半的毕业生走上了公安政法战线的各级领导岗位，涌现出一大批英雄模范。鉴于学院在教学改革、警务实战训练、重大活动安保中的突出表现，公安部给学院记集体一等功 4 次、二等功 2 次。2009 年以来，学院连续四届被评为省级文明校园，获全国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三下乡”先进单位、福建省 5A 平安校园等荣誉称号。

新时代、新气象、新发展。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福建警察学院牢牢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对公安工作的“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

律严明”总要求作为建警治警的总方略、办学治校的总纲领、人才培养的总指引,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着力培养德法双修、文武兼备的专门人才,努力建设高水平、有特色、应用型的警察院校。

报告说明

为全面反映 2021 届毕业生就业状况，完善就业反馈机制，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接受社会监督，促进人才培养、社会需求和就业工作的良性互动，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编制发布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的通知》（教学厅函〔2013〕25 号）、《教育部关于做好 2021 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教学〔2020〕5 号）和《福建省教育厅关于抓紧做好当前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有关工作的通知》（闽教学〔2021〕8 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编制和正式发布《福建警察学院 2021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本报告数据来源于两个方面：

1.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数据统计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数据主要涉及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毕业去向、就业流向等。

2.毕业生及用人单位调研数据。调研面向全院 2021 届毕业生及其用人单位，有效问卷回收率为 66.29%。

总体结论

一、毕业去向落实率和毕业去向

毕业去向落实率是反映大学生就业情况和社会对学校毕业生需求程度的重要指标和参考依据，根据教育部发布的《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统计与核查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21〕19号），高校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协议和合同就业率+创业率+灵活就业率+升学率。

截至2021年底，学院2021届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为79.53%，与2020届毕业生去向落实率基本持平。从就业去向分布来看，签就业协议和劳动合同就业是2021届毕业生主要就业形式。其次是其他录用形式灵活就业，占比13.03%；研究生占比为2.95%。具体毕业去向分布详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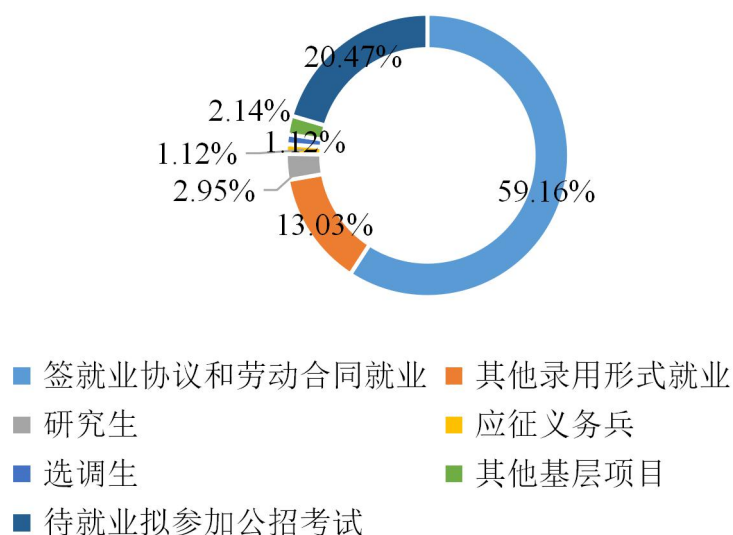


图1 总体毕业生就业去向

二、就业分布

学院 2021 届已就业本科毕业生中有 90.78%选择在福建省内就业，以福州市 25.22%和厦门市 14.6%为主，服务本地经济社会发展；就业行业以“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70.42%）、“教育”（7.94%）、“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4.48%）、“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10%）为主；选择职业呈多元化分布，以“公务员”（59.41%）、“企事业单位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19.59%）、“法律专业人员”（5.89%）为主。

三、就业质量

在学院 2021 届已就业本科毕业生中，“4000—6000 元/月”月薪的占比较高，为 34.87%。毕业生岗位适应期在“半年以内”的占比较高，为 63.89%。本科生升学率为 2.95%。

从就业单位流向看，近三年本科毕业生应征入伍、考研升学和进入中初教育单位比例逐年上升。基层就业成果显著，1 名同学录取国家“西部计划”；11 名同学录取福建省选调生；20 名同学选择“三支一扶”“服务社区”“志愿服务欠发达地区”等地方基层项目，11 名同学应征入伍。

第一篇：毕业生基本情况

一、总体规模

学院 2021 届本科毕业生数为 982 人，其中公安类专业 349 人，司法类专业 98 人，普通类专业 535 人，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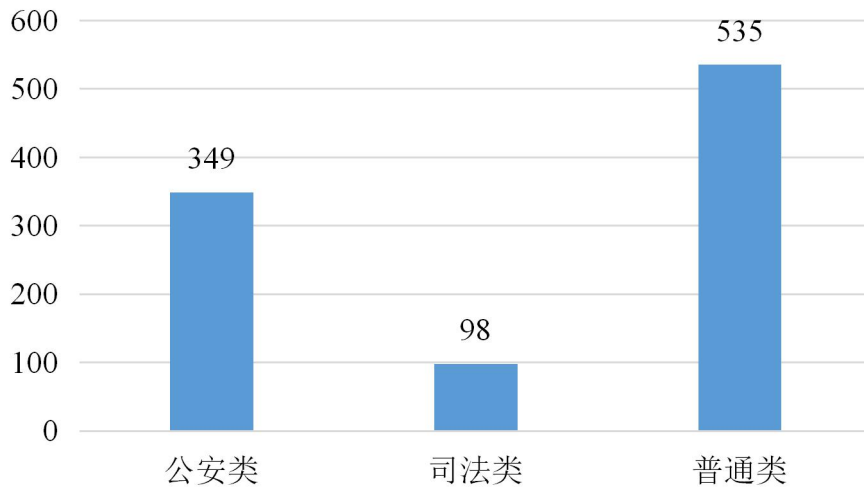


图 2 毕业生类别人数情况

二、性别结构

学院 2021 届毕业生中，男生 610 人，女生 372 人，男女生比例为 1.64:1，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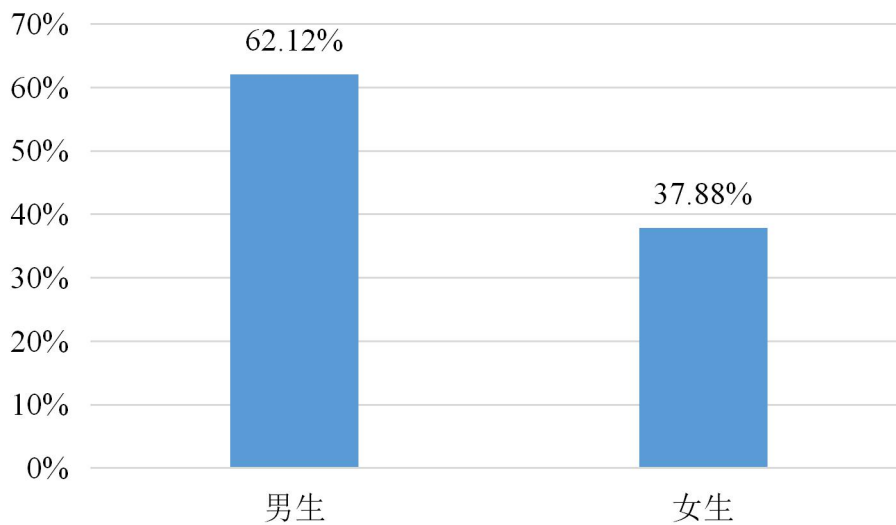


图 3 毕业生男女比例情况

三、生源结构

学院 2021 届毕业生 982 人，均为省内生源本科毕业生。其中，漳州市生源人数最多，占比为 18.64%，见表 1。

表 1 2021 届毕业生生源地结构

生源地	毕业生人数	比例
漳州市	183	18.64%
福州市	140	14.26%
泉州市	140	14.26%
三明市	114	11.61%
厦门市	83	8.45%
南平市	80	8.15%
龙岩市	74	7.54%
莆田市	72	7.33%
宁德市	62	6.31%
平潭综合实验区	34	3.46%
总计	982	100%

四、专业系结构

学院 2021 届毕业生分布在 8 个系，其中法律系毕业生占比最高，为 25.46%；其次是公安管理系，占比为 19.55%，见表 2。

表 2 各专业男女生人数

系	专业名称	小计	人数		比例
			男	女	
侦查系	侦查学	81	73	8	8.25%
	经济犯罪侦查	40	36	4	4.07%
刑事科学技术系	刑事科学技术	79	71	8	8.04%
治安系	治安学	99	89	10	10.08%
警察战术系	警务指挥与战术	50	45	5	5.09%
刑罚执行系	监狱学	98	88	10	9.98%
法律系	法 学	250	83	167	25.46%
计算机与信息安 全管理系	信息安全	93	61	32	9.47%
公安管理系	行政管理	192	64	128	19.55%
	合计	982	610	372	100%

第二篇：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一、2021 届毕业生毕业去向情况

学院 2021 届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79.53%，从其去向构成来看，毕业生以“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为主（53.77%），“其他录用形式就业”（13.03%）和“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5.40%）次之，见表 3。

表 3 2021 届毕业生毕业去向分布

毕业去向	毕业去向分类	人数	比例
协议和合同就业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528	53.77%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53	5.40%
	国家基层项目	1	0.10%
	福建省选调生	11	1.12%
	地方其他基层项目	20	2.04%
	应征义务兵	11	1.12%
	国内升学	28	2.85%
灵活就业	出国、出境	1	0.10%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128	13.03%
待就业	拟参加公招考试	201	20.47%

（一）各系毕业去向落实率

学院 2021 届毕业生分布在 8 个系，其中警察战术系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最高，为 98%；治安系次之，为 97.98%，

见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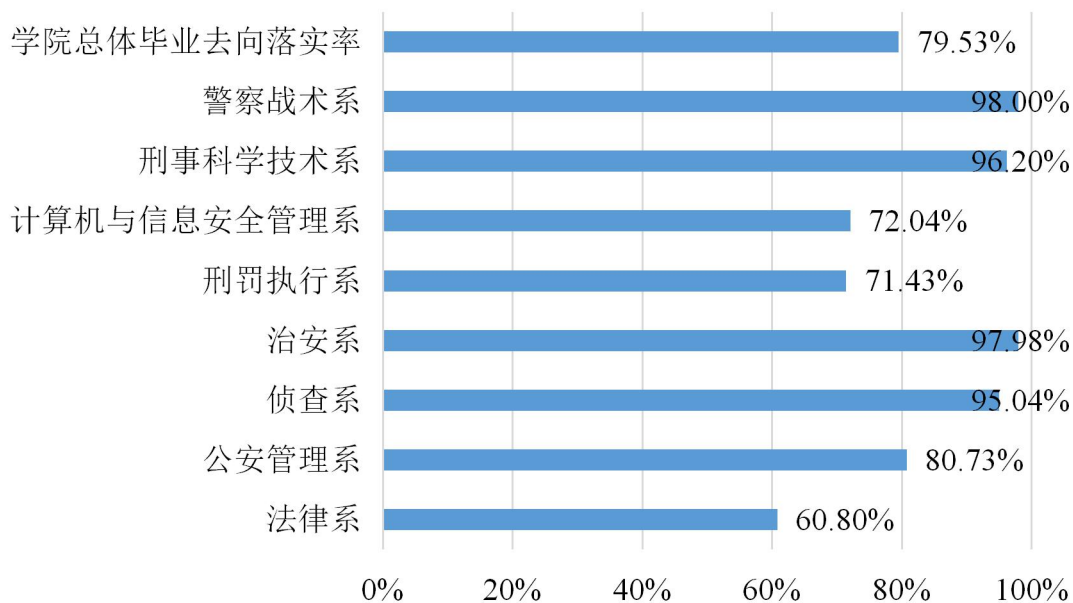


图 4 各系毕业去向落实率

(二) 各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

学院 2021 届毕业生分布在 9 个专业，其中警务指挥与战术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最高，为 98%；治安学次之，为 97.98%，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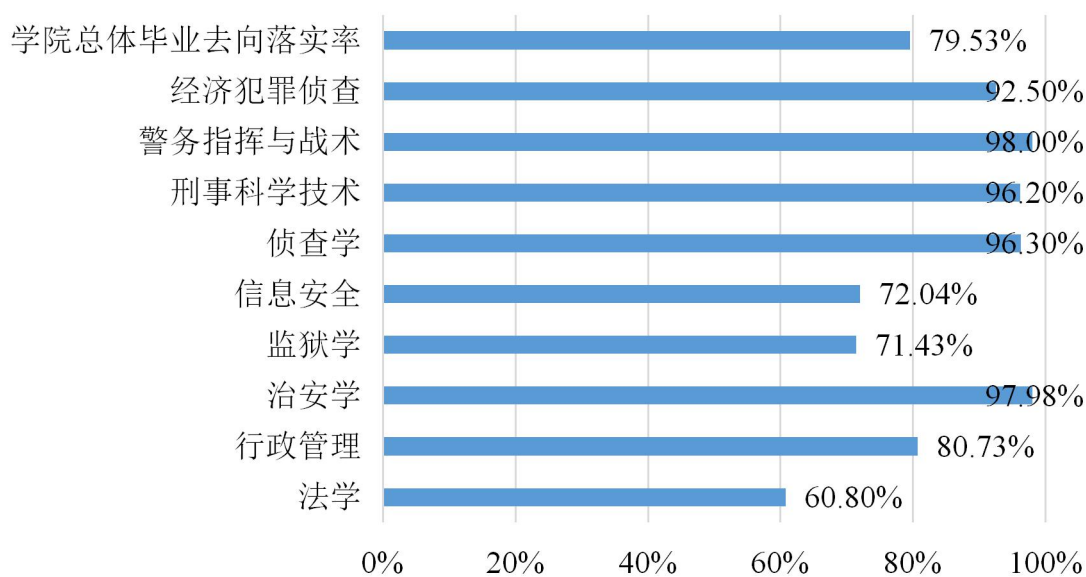


图 5 各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

二、 对社会贡献度¹

（一）就业地区分布

学院 2021 届毕业生主要选择在福建省内就业(90.78%)，服务地方经济发展。此外，省外毕业生就业主要流向了广东省、北京市、上海市，占比分别为 3.46%、1.28%、0.51%，见图 6。



图 6 2021 届毕业生就业地区分布

¹ 针对毕业生去向为协议和合同就业、基层项目就业、其他录用形式等灵活就业的毕业生进一步统计分析其就业地区、就业单位、就业行业及职业分布。

省内就业城市分布：在省内就业的毕业生主要流向了福州市（25.22%）和厦门市（14.60%），见图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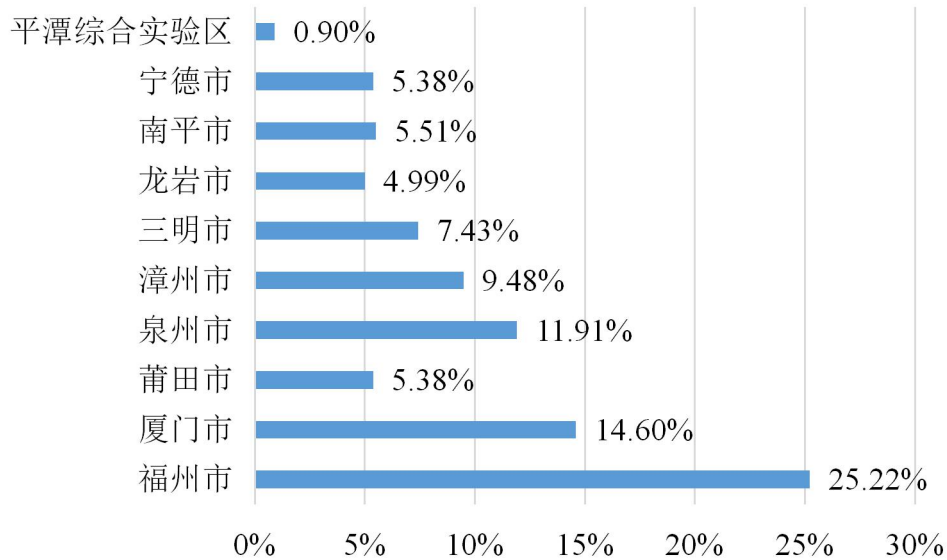


图 7 2021 届毕业生省内就业城市分布

（二）就业行业分布

学院 2021 届毕业生行业布局与学院专业设置及培养定位相契合，主要流向了“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70.42%）、“教育”（7.94%）、“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4.48%）、“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10%）等行业，见图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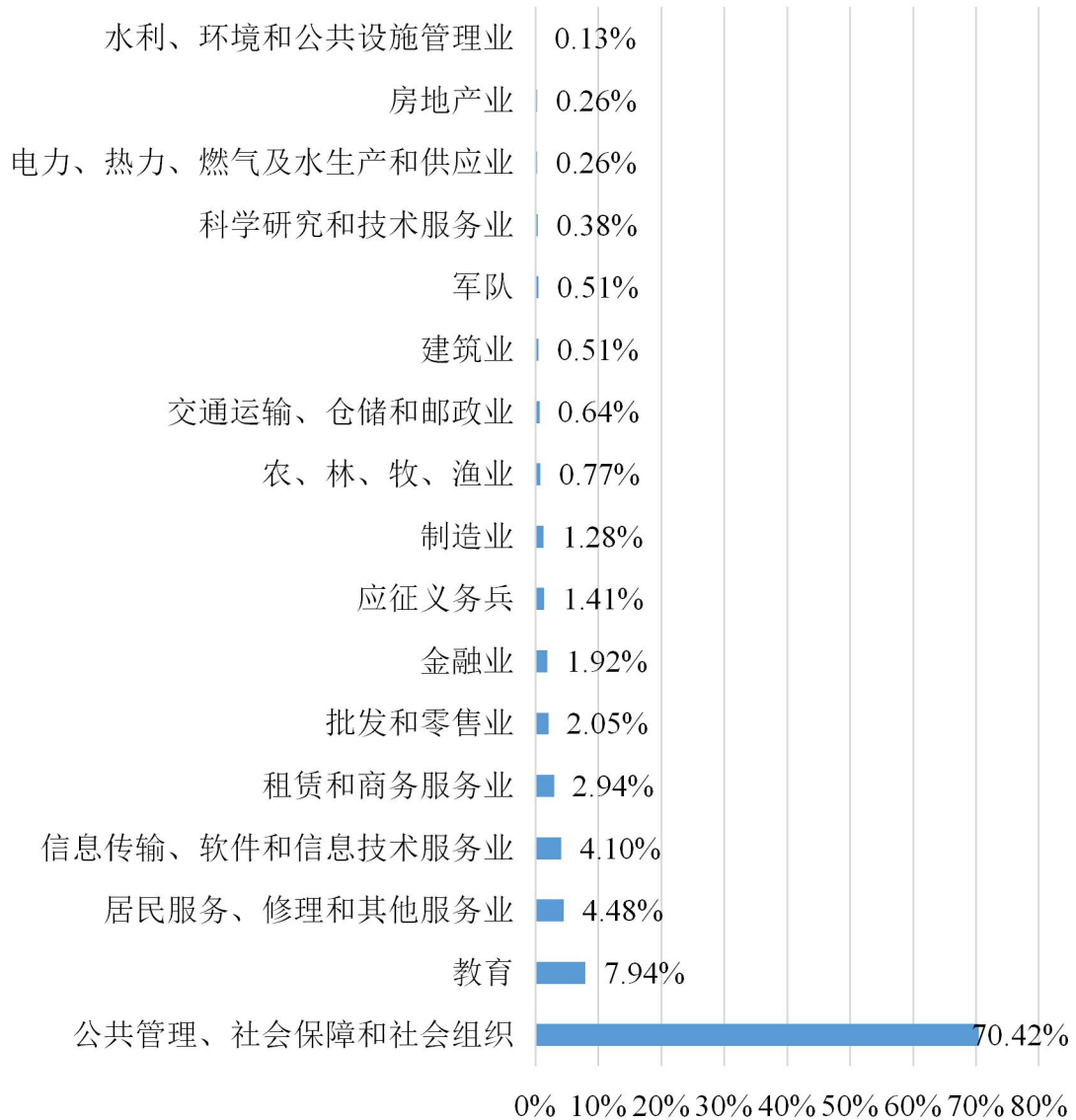


图 8 2021 届毕业生就业行业分布占比情况

（三）就业职业分布

2021 届毕业生所从事的职业主要为公务员、企事业单位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法律专业人员等，见图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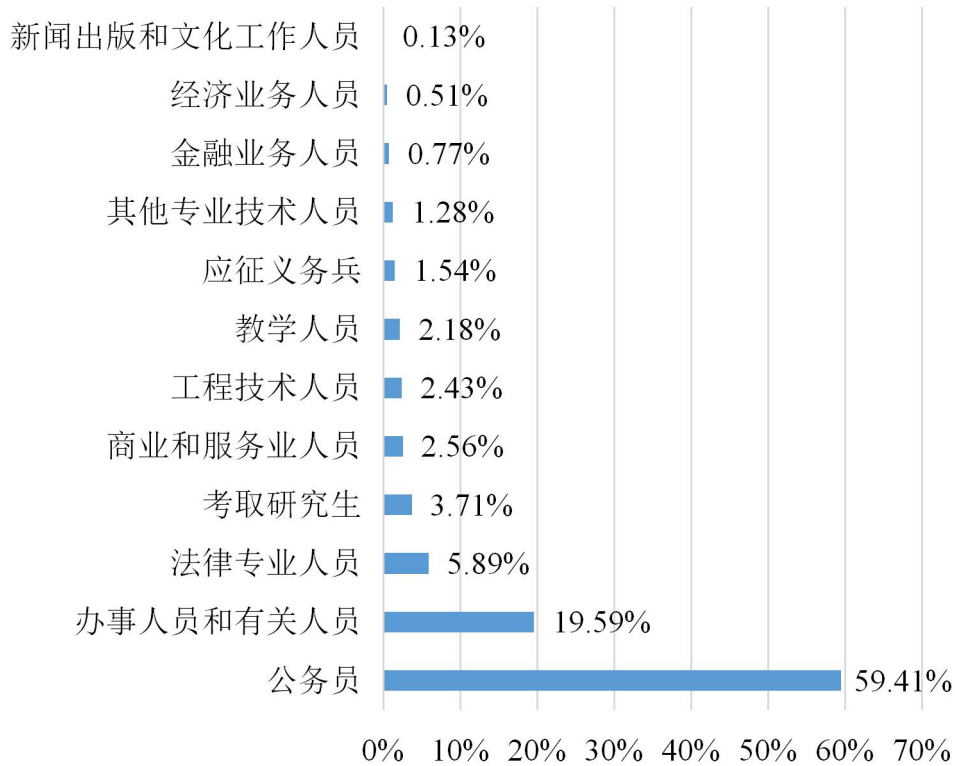


图 9 2021 届毕业生就业职业分布占比情况

(四) 就业单位分布

2021 届毕业生单位流向以“机关”公务员为主，占比为 68.89%；“其他企业”次之，占比为 19.08%，见图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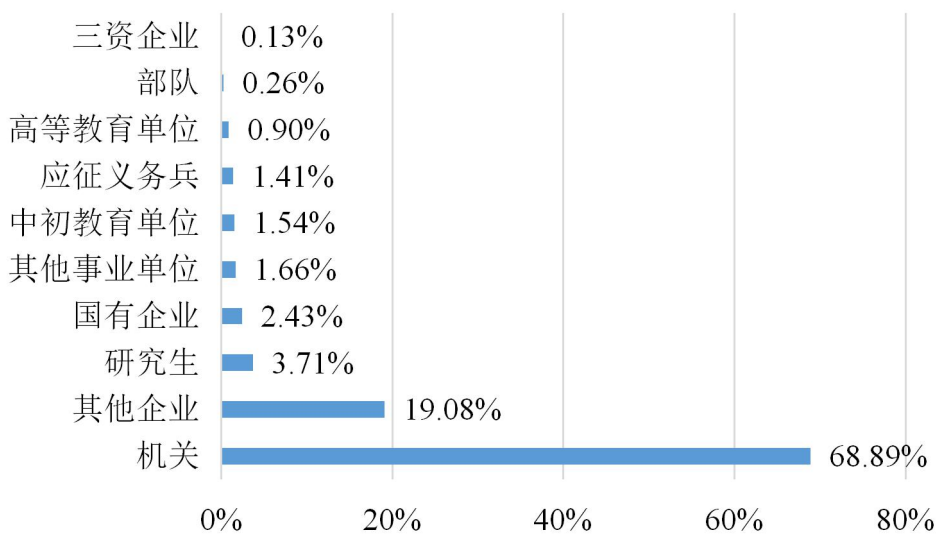


图 10 2021 届毕业生就业单位分布占比情况

（五）基层就业情况

2021 届毕业生中，1 名同学录取“西部计划”；11 名同学录取福建省选调生；20 名同学选择“三支一扶”“服务社区”“志愿服务欠发达地区”等地方基层项目，11 名同学应征入伍。

三、升学深造情况

学院 2021 届毕业生中，28 人选择国内升学深造，国内升学率为 2.85%；1 人出国升学深造，国外升学率为 0.1%，见表 4。

表 4 2021 届毕业生升学院校分布情况

学校名称	人数	学校名称	人数
厦门大学	1	闽南师范大学	2
福州大学	1	山西财经大学	1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	2	西南政法大学	1
中国人民警察大学	1	合肥师范学院	1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2	福建工程学院	1
福建师范大学	8	中共吉林省委党校	1
福建农林大学	1	中国刑事警察学院	2
安徽师范大学	1	中央司法警官学院	1
华侨大学	1	悉尼大学	1

第三篇：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相关反馈

一、录用毕业生的渠道

问卷显示，用人单位录用我院专业毕业生的主要渠道是“专门的考试录用”，占比为 58.33%，见图 11。原因在于我院是一所以培养公安、司法警察为主的全日制警察本科院校，毕业生就业渠道主要以参加国家、省公务员和事业单位考试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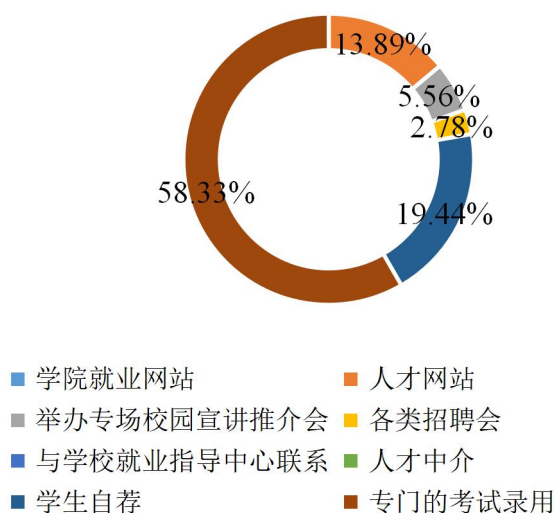


图 11 录用毕业生的渠道分布情况

二、录用毕业生时最看重的因素评价

调查数据显示，38.89%的用人单位在录用我院毕业生时最看重其具备的素质是“思想政治素质”，见图 12。这与长期以来，我院始终坚持政治建校、政治育警方针，把政治建设摆在第一位，以立德树人、培养忠诚卫士为根本，将德法双修、文武兼备作为人才培养目标，以忠诚教育为主线，积极推进全员育警、全过程育警、全方位育警工作分不开。

用人单位其次看重毕业生具备“专业知识和技能”和“责任心与敬业精神”素质，占比分别为 25%、13.89%；而对新录用毕业生的“开拓创新能力”素质要求不高，这也与用人单位录用新人的人才需求相吻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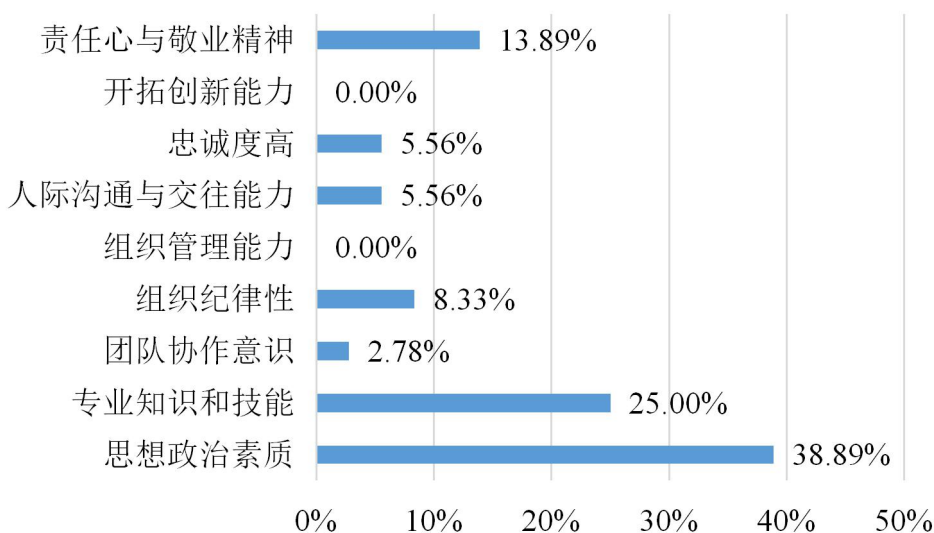


图 12 录用我院毕业生时最看重的因素评价

三、对毕业生各项能力素质的评价

用人单位对我院毕业生各项能力素质评价主要从“德、能、勤”三个方面进行，具体体现在 12 种能力素质^[2]，用人单位针对每一项逐一进行满意度评价。从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总体评价来看，我院毕业生获得了用人单位的普遍肯定和认可，97.22%的用人单位表示满意。从具体评价项目来看，毕业生的各项能力素质均受到用人单位充分的肯定，评价在“非常满意”和“比较满意”的比例均超过 97%，见图 13。其中，

[2]“德”的能力素质包括敬业精神、团队合作、纪律作风、忠诚度等 4 项；“能”的能力素质包括岗位胜任能力、沟通表达能力、自主学习能力、文字表达能力、抗压能力、创新能力等 6 项；“勤”的能力素养包含工作态度、工作责任感等 2 项。

在“能”的能力素质评价上，“岗位胜任能力、沟通表达能力、自主学习能力、创新能力”4 项的“非常满意”评价略低一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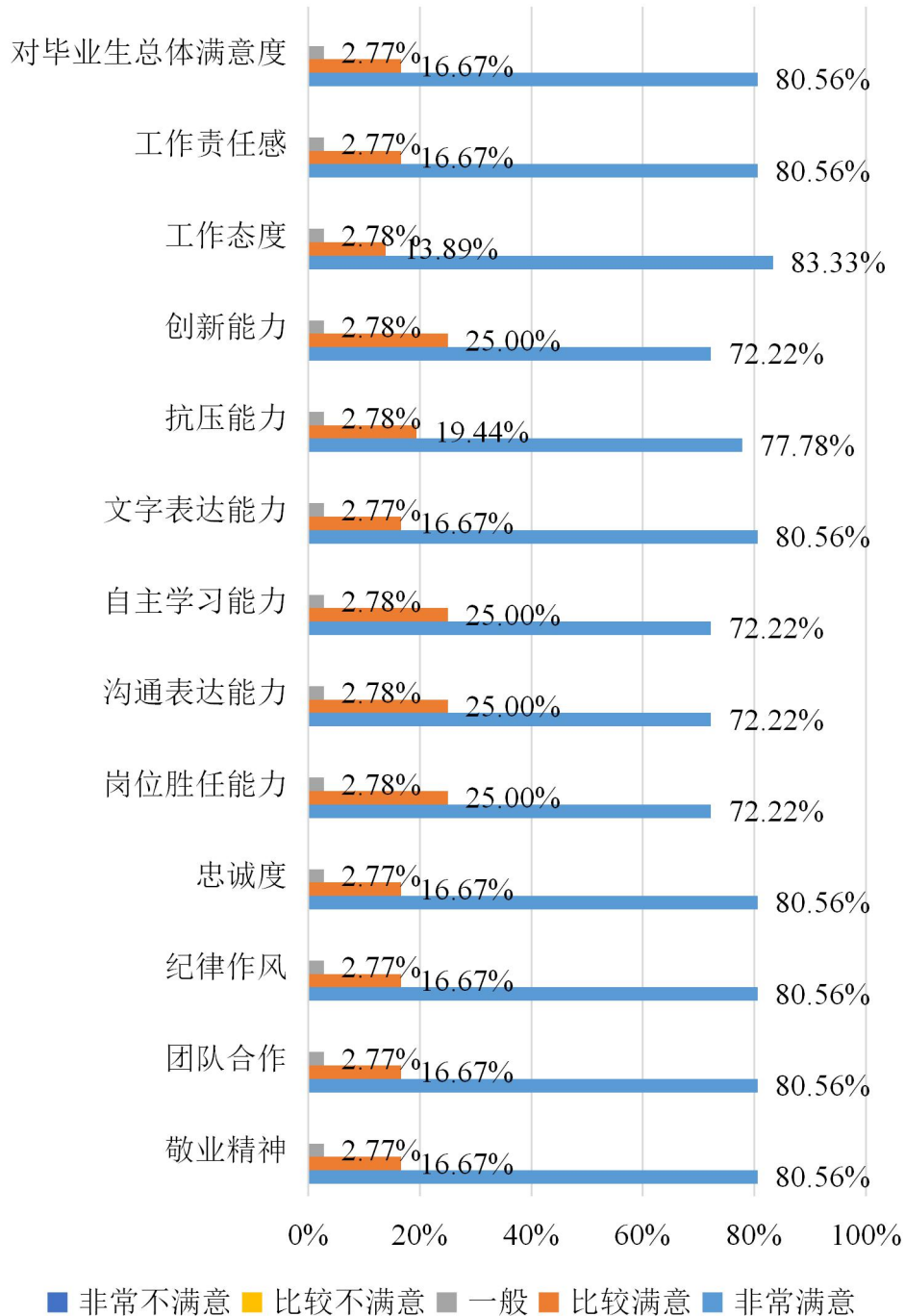


图 13 对毕业生各项能力素质的评价

四、对学院就业服务工作的满意度评价

调查显示，用人单位对学院各项就业服务工作满意度较

高，“比较满意”及以上的评价均超过 91.67%。仅 8.33% 用人单位对学院重视毕业生就业工作程度，表示一般，见图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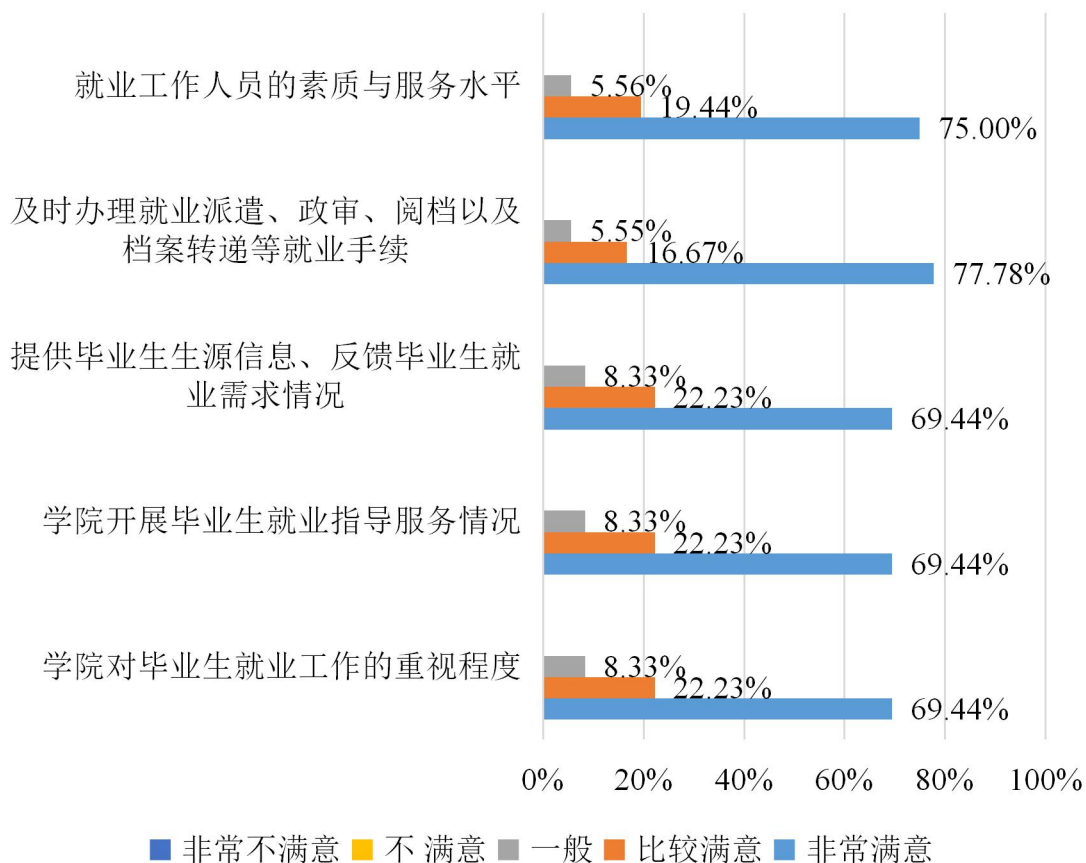


图 14 对学院就业服务工作的满意度评价

五、认为学院就业工作最需加强或改进的方面

用人单位认为学院在就业工作方面最需加强和改进的地方主要集中在“就业政策、制度宣传与咨询”，占比为 27.78%，见图 15。加大就业政策、制度宣传与咨询力度，有助于提升大学生对就业政策的了解和认知程度，便于顺应社会发展趋势，能够及时抓住国家政策调整带来的新机遇，也方便大学生在求职过程中能够有更多选择和突破，顺利找到合适工作岗位。此外，22.22% 用人单位选择加强“毕业生就

业市场开拓”，占比位列第 2，与针对毕业生的调查结论基本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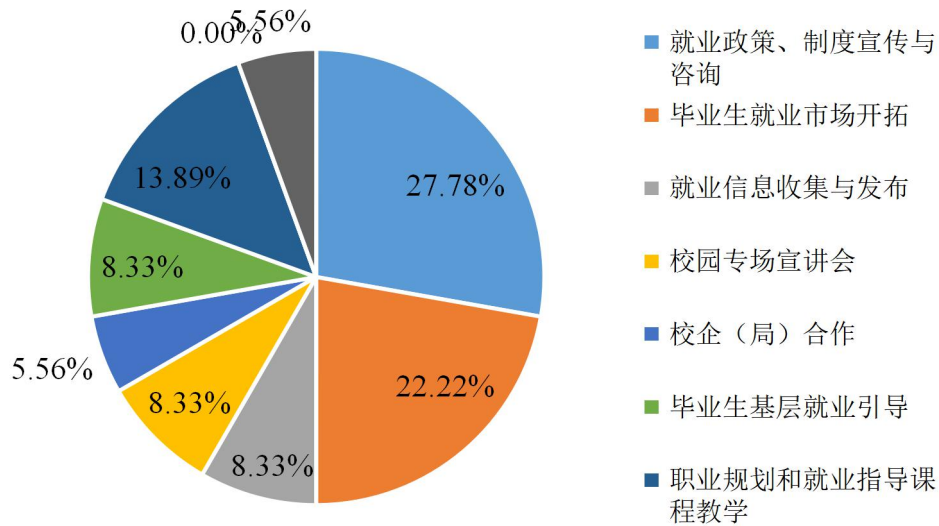


图 15 学院就业工作方面最需加强或改进的地方

六、认为学院在人才培养方面最需改进和加强的方面

在学院人才培养改进方面，用人单位将“强化教学实习和社会实践环节，提高动手能力”和“加强专业知识培养，提升专业能力”并列放在首位，占比均为 41.67%，见图 16。用人单位希望学院加强专业知识培养，借助教学实习和社会实践环节进一步夯实学生专业技能，强化动手能力，提升实践型、应用型现代警务人才的培养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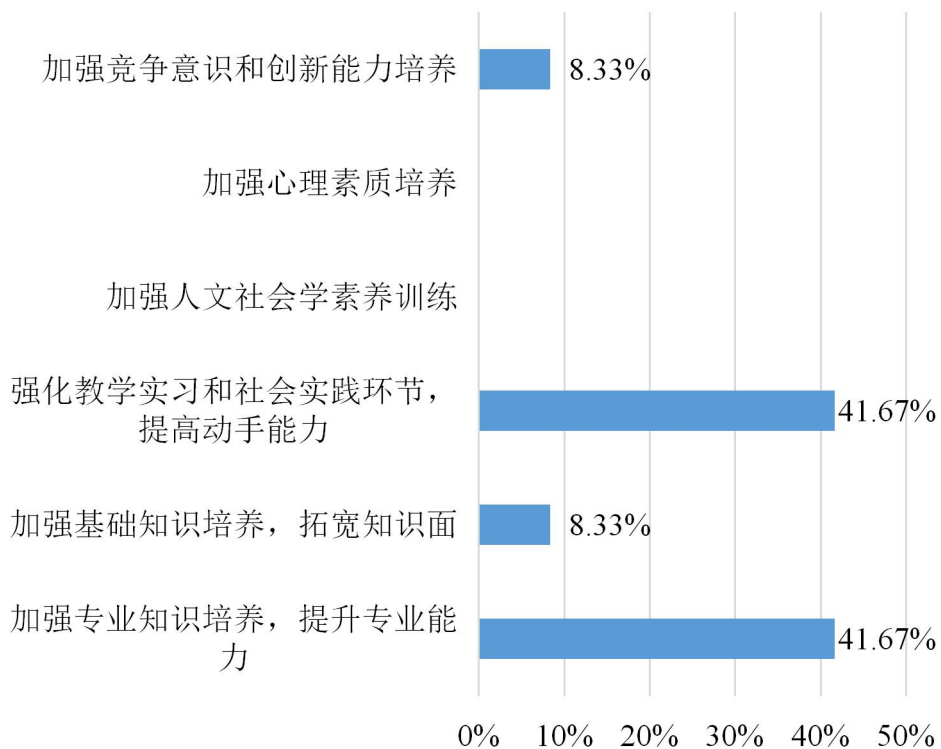


图 16 学院在人才培养方面最需改进和加强的方面

第四篇：就业工作举措

一、高度重视、重点施策，建章立制促就业

学院领导高度重视毕业生就业工作，密切关注毕业生就业去向和各系就业工作进展。为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对毕业生求职的影响，保障毕业生就业工作平稳有序进行，学院把“稳就业”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先后出台《福建警察学院毕业生就业工作实施细则》《福建警察学院学生应征入伍奖励支持办法》等制度，进一步健全完善学院就业工作体制机制。

此外，学院分类实施就业指导工作的考评，将就业去向落实率排名作为重要考核指标，纳入到学院“学生大队争优创星活动”评选、表彰活动中，以促进毕业生就业工作顺利推进。

二、价值引领、分类指导，灵活多元稳就业

学院实时向毕业生宣传国家省市最新发布的就业创业政策，鼓励毕业生面向国家战略、扩大重点领域就业；积极引导毕业生扎根基层就业，鼓励毕业生到艰苦地区，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组织实施好“西部计划”“三支一扶”等国家和地方基层就业项目，拓展学生就业视野，改变毕业生“求稳定”心态，树立“先就业再择业”的积极就业观念。在充分摸清普通类专业毕业生求职地域、意愿、薪水等就业意向基础上，根据毕业生获得职业资格证书等情况，实行“一生一策”“分类指导”的动态管理，分类建立网上联络群，通过微

信、QQ 群等方式及时精准、分时段、分类别推送相关就业服务信息，有针对性加强其职业教育，使其认清当前就业形势，找准自身定位，引导毕业生积极参与网络求职面试活动。2021 届毕业生中，共有 43 人加入到“西部计划”、应征入伍、基层选调生、“三支一扶”、“服务社区”、“志愿服务欠发达地区”的队伍中，128 人到相关企业灵活就业。

三、多方合力、攻坚克难，精准帮扶保就业

学院对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家庭、脱贫户家庭、家庭经济困难和学业困难等特殊毕业生群体进行分类帮扶就业指导。制定出台《福建警察学院家庭经济困难毕业生就业补助金申领和发放办法（试行）》和《福建警察学院“双困”毕业生帮扶工作实施办法》，精准化“一对一”开展助力学生学业辅导、就业规划指导、就业信息服务等系列活动。对有就业意愿且尚未落实就业岗位的毕业生，至少为其提供 2 个以上的工作岗位信息，并优先向用人单位推荐。2021 年，我院针对毕业生发放省级求职创业补贴 78 人次，费用共计 15.6 万元；发放家庭经济困难毕业生就业补助金 14 人次，费用共计 2.8 万元。

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职业指导引就业

学院充分履行主体责任，调动全院师生积极性，利用校友资源进行牵线搭桥，主动对接企业用人单位，了解行业的人才需求、企业的用工需求，开展多维度合作，实现学生培

养、实习、就业的紧密衔接，有效拓宽了毕业生就业渠道。2021 届毕业生中，有 12 名同学已在厦门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六壬网安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创昱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通享、北京观韬中茂（厦门）、海山律师事务所等校企合作企业就业。